
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第41次全體委員會議

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2年12月8日（星期五）下午2時0分

貳、地點：臺北市災害應變5樓中心指揮作業中心

參、主席：李四川 主任委員

紀錄：江育慎

肆、出（列）者及單位：如簽到表

伍、主席致詞：（略）

陸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第39次全體委員會議列管案件。

（一）列管編號1111216全-2：

目前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、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及各縣市政府都有建置網路和電腦平臺，但彼此資訊的介接和分享尚未完全整合，建議臺北市政府率先整合不同來源的災害情資，讓災情蒐集更具完整性。

主席裁示：

本案請消防局依期程辦理。

（二）列管編號1111216全-3：

臺北市擁有龐大的資料庫，關於大數據取得的權限開放及資料格式是否需要規格化，亦請臺北市一併考量。

主席裁示：

本案同意解除列管。

（三）列管編號1120619全-1：

極端情境造成長時間且大規模之停電狀況，導致整個供電系統

暫時停止供電，本市除醫療院所亟需復電外，亦有其他關鍵基礎設施應立即給予電力，以維持民生必需，故請相關局處一併考量停電後之緊急應變處置作為。

陳崇賢委員：

關鍵基礎設施於暫時停止供電時，較常使用發電機給予緊急應變電力，以維持民生必需，故建議應定時盤點緊急發電機數量及可供發電時數（例如油料備存狀態），以因應大規模停電之能源調度。

孫志鴻副主任委員：

近期太陽能發電設備漸趨完備，建議相關局處可研擬建置自發自用之太陽能光電裝置與儲能設備，當電力無法供給情形下，仍可自行供應電力。

韓仁毓委員：

目前太陽能光電設備礙於法規規定及市場機制，仍以躉售給臺電為主，自發自用幾乎趨近於零，建議相關局處可研擬對應之因應機制。

消防局：

針對本案所提及極端情境泛指戰爭所引發之大規模停電狀況，建議各局處除評估現階段以發電機等裝置進行緊急供電外，亦須提前規劃大範圍電力中斷時，有無其他緊急備援供電措施或緊急應變計畫。

主席裁示：

- 1、請產業發展局持續鼓勵企業共同增設綠能發電設備，並加強宣導太陽能光電設置補助計畫，以提升本府綠電之使用效能。

2、請衛生局、產業發展局及社會局將委員建議事項，例如定期盤點緊急發電機數量、油料備存狀態及太陽能光電設備納入災害應變演練計畫執行，辦理演練並列為例行性業務辦理，本案解除列管。

(四) 列管編號1120619全-2：

有關民防團隊的訓練及師資培訓，請警察局編列相關預算，以強化民防團隊訓練課程，並提升民防團隊協助本市救災之量能。

主席裁示：

本案請警察局納入例行性業務辦理，解除列管。

(五) 列管編號1120619全-3：

有關系統圖臺展示部分，不應侷限單一工程處可使用，請工務局參與瞭解各工程處現況，評估是否擴及其他工程處共同運用，並請工務局及大地工程處參考各專家學者建議事項，讓指揮圖臺功能更完善，以提升相關單位防搶災工作之效能。

消防局補充說明：

有關將「即時災情統計分析」、「視覺化儀表板」及「通報災害案件直接分派至二級機關」等共通性功能納入雲端協作平台工項部份，本局與工務局已先行召開功能需求訪談協調會議，並達成共識，在既有預算內將分派二級機關功能納入本次系統規劃項目，惟已超過原合約金額之其他需求項目，將評估於後續擴充新增功能，建請工務局持續給予系統功能之使用回饋，以利提升雲端協作平台效能。

主席裁示：

1、請工務局和消防局於112-114年雲端協作平台建置期間確認所

需之系統功能，以評估系統擴充功能規劃。

2、同意解除列管。

二、112年下半年度各組工作成果報告。

孫志鴻副主任委員：

- 1、地震組報告「臺北市防救災重要道路地震阻斷風險評估」成果說明部分，地震模擬預警之科技發展已漸趨成熟，如何落實到社區防災至關重要，可由區長召集防災士、里長及社區（大樓）管理委員會召開防災會議，建議邀請國家地震中心報告地震模擬結果，並進行地震模擬結果之防震演練、研議其都市更新計畫或耐震補強等相關防災措施，以強化社區民眾自主防救災能力。
- 2、颱洪組報告「短延時強降雨導致之積淹水策進作為現況」部分，極端氣候造成的臨時強降雨災害日益嚴重，建議應加速社區地下室及地下停車場防水（洪）閘門建置，以避免因短延時強降雨造成大範圍積淹水災情。

林文苑委員：

- 1、資訊組報告「地震災損分析及颱洪災情分析模組」部分，建議可針對受影響之實質環境進行減災措施的探討，不僅應變時的風險評估，亦須強化平時基礎設施的規劃。
- 2、醫衛組報告「大規模複合式災後醫療院所持續營運及病患安置規劃」部分，建議可從供需的角度評估何時會造成臺北市供給能量無法負荷？當供給不足時，是否能由鄰近縣市提供醫療量能？其運作規劃與驗證方式為何？

李香潔委員：

- 1、有關醫衛組「大規模複合式災後醫療院所持續營運及病患安置規劃」的簡報，無災害情境模擬分析，建議可利用國震中心的災害情境檢視既有機制的可行性。另臺北市已是超高齡社會，不只是高齡化社會，簡報用字應更正，EOC與EMOC之間如何協同運作？簡報內各項狀況皆有通報機制，唯獨缺電時無提及，相關必要通報的應變機制如何運作？
- 2、有關地震組「臺北市防救災重要道路地震阻斷風險評估」成果說明」部分，目前是以都市計畫補強為主，必要時需應用於應變演練規劃。

周仲島委員：

有關短延時強降雨部分，建議可利用氣象署的氣象監測系統，例如雷達預測等技術進行強降雨的推估及模擬，相關的研究成果可至本市災害防救全體委員會進行專案分享。

民政局補充說明：

- 1、地震防災演練將規劃納入明年度里、鄰長教育訓練研習重點，建請地震主管機關協助提供課程規劃及推薦專業師資。
- 2、本局和工務局已針對民眾申請防水閘門補助措施召開相關協調會議，並訂定後續補助計畫；另防水擋板需要客製化部件，建請工務局協調廠商協助民眾建置。

工務局補充說明：

有關防水擋板需要客製化部件，會後將請水利處聯繫廠商確認原物料後再回覆民政局知悉。

主席裁示：

- 1、本案洽悉備查。
- 2、有關各小組成果簡報中委員提出的建議事項，請各局處檢討並納入執行工作重點。
- 3、有關推動社區防災會議請民政局統籌規劃相關辦理機制，並結合各區防災士及防災社區自主運作模式，以落實韌性社區防災效能。
- 4、有關防水（洪）閘門請民政局積極推動各項補助措施，以提升本市遭遇強降雨時緊急應變處置之效能。

三、翡翠水庫管理局報告「翡翠水庫智慧化管理現況」

韓仁毓委員：

有關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說明，利用衛星監測進行邊坡智慧化管理，並且每四年以衛星影像進行大範圍的變異分析，惟國土管理署已進行相同的監測分析工作，監測範圍除涵蓋全臺灣所屬領地外，且每個月進行變異點分析通報，建議翡翠水庫管理局可聯繫相關局處進行跨單位資源整合，以避免資源重複使用於同樣議題之情事。

翡翠水庫管理局補充說明：

有關衛星影像變異分析部分，本局監測範圍以翡翠水庫集水區域為主，並提高巡查頻率及邊坡塌陷追蹤，確保提早發現異常徵兆，遏止非法土地利用破壞水土保持，本局將持續進行水庫本體變異監測，並滾動式檢討通報機制。

主席裁示：

請翡翠水庫管理局將委員建議事項納入預防管理計畫，本案

洽悉備查。

四、衛生局報告「大規模複合式災後醫療院所持續營運及病患安置規劃」。

主席裁示：

本案洽悉備查。

五、國震中心報告「大臺北市防救災重要道路地震阻斷風險評估」。

主席裁示：

本案洽悉備查

柒、散會（下午4時）。
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第 41 次全體 委員會議

時間：112 年 12 月 8 日 (星期五)14 時 0 分

地點：災害應變中心五樓指揮作業中心

主席：李四川副市長

紀錄：江育慎助理規劃師

單 位	職 稱	姓 名	簽 名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主任委員	李四川	台北通簽到 14:00:52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副主任委員	孫志鴻	台北通簽到 13:50:35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颱洪組召集人	林國峰	台北通簽到 13:41:14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颱洪組委員	林美聆	請假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颱洪組委員	周仲島	台北通簽到 13:54:59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颱洪組委員	張麗秋	請假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地震組召集人	李咸亨	台北通簽到 13:50:48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地震組委員	呂佩玲	請假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地震組委員	辛在勤	請假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地震組委員	陳希舜	台北通簽到 13:53:56
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資訊組召集人	韓仁毓	台北通簽到 13:55:10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資訊組委員	張子瑩	請假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資訊組委員	蔡孟涵	台北通簽到 14:00:40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資訊組委員	鍾明光	台北通簽到 15:15:45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體系組召集人	吳杰穎	台北通簽到 13:55:35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體系組委員	施邦築	請假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體系組委員	林宜君	台北通簽到 13:41:39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體系組委員	林文苑	台北通簽到 13:43:35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體系組委員	李香潔	台北通簽到 13:54:38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醫衛組召集人	周碧瑟	台北通簽到 13:43:38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醫衛組委員	石富元	請假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醫衛組委員	陳淑惠	請假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醫衛組委員	林子忻	台北通簽到 15:44:50
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醫衛組委員	陳世英	台北通簽到 15:57:40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公安組召集人	邵珮君	台北通簽到 15:13:00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公安組委員	吳瑞賢	台北通簽到 15:42:45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公安組委員	陳崇賢	台北通簽到 13:46:01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公安組委員	林慶元	台北通簽到 13:51:13
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	公安組委員	吳貫遠	請假
臺北市政府消防局	局長	莫懷祖	台北通簽到 13:52:00
臺北市政府消防局	副局長	王靜婷	台北通簽到 13:35:02
臺北市政府消防局	簡任技正	黃依慧	台北通簽到 13:40:02
臺北市政府捷運局 工務管理處	副工程司	郭應熙	台北通簽到 13:34:57
臺北市政府消防局 資通作業科	股長	蔣光潤	台北通簽到 13:36:06
臺北市政府環保局 局本部	技正	黃寬助	台北通簽到 13:40:22
臺北市政府環保局 環清科	技士	許智凱	TAIPEION 簽到 13:40:25

臺北市政府翡翠局 操作科	科長	林保隆	台北通簽到 13:41:26
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防治科	股長	許文彥	台北通簽到 13:41:52
臺北市政府翡翠局 局本部	副局長	周伯愷	台北通簽到 13:42:40
臺北市政府消防局 減災規劃科	科長	楊雲忠	台北通簽到 13:43:37
臺北市政府消防局 局本部	技正	黃依慧	台北通簽到 13:43:38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局本部	技正	王素琴	台北通簽到 13:45:43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醫事科	技士	陳祉云	台北通簽到 13:45:45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醫事科	視察	吳秀娥	台北通簽到 13:45:46
臺北市政府翡翠局 操作科	技正	戴廷育	台北通簽到 13:46:02
臺北市政府捷運公 司工安處	正工程師	林華昌	台北通簽到 13:46:12
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	股長	吳國洋	台北通簽到 13:46:14
臺北市政府消防局 資通作業科	技佐	林宜萱	台北通簽到 13:46:22
臺北市政府北水處 處本部	專門委員	鄭錦澤	台北通簽到 13:46:50
臺北市政府兵役局 權管科	股長	陳怡如	TAIPEION 簽 到

			13:47:15
臺北市府都發局 局本部	專門委員	黃智卿	台北通簽到 13:47:26
臺北市府教育局 學務校安室	商借教官	程允文	台北通簽到 13:48:21
臺北市府工務局 大地處企劃科	正工程司	陳冠宇	台北通簽到 13:48:45
臺北市府工務局 大地處企劃科	幫工程司	柯亭羽	台北通簽到 13:49:03
臺北市府工務局 水利科	工程員	許聖鑫	台北通簽到 13:49:24
臺北市府工務局 局本部	總工程司	李文芳	台北通簽到 13:49:27
臺北市府工務局 新工處處本部	副總工程司	游百崧	台北通簽到 13:49:34
臺北市府工務局 新工處養護隊	工程員	李浩廷	台北通簽到 13:49:34
臺北市府工務局 新工處維護科	副工程司	劉人豪	台北通簽到 13:49:35
臺北市府工務局 水利科	正工程司	劉中琇	台北通簽到 13:49:39
臺北市府主計處 處本部	副處長	朱宜寧	台北通簽到 13:49:55
臺北市府都發局 建管科	工程員	史詠豪	台北通簽到 13:50:28
臺北市府財政局 局本部	副局長	鍾智耀	台北通簽到 13:50:56
臺北市府工務局 水利處河工科	聘用人員	洪佐憲	台北通簽到 13:51:07

臺北市政府消防局 整備應變科	專員	雷泰雄	台北通簽到 13:51:09
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水利處河工科	正工程司	方偉德	TAIPEION 簽 到 13:51:15
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區政監督科	股長	周君鴻	台北通簽到 13:51:18
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副局長室	副局長	吳坤宏	台北通簽到 13:51:20
臺北市政府人事處 處本部	專門委員	康明珠	台北通簽到 13:51:23
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職安科	檢查員	陳奕甫	台北通簽到 13:51:47
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民防管制中心	技佐	劉琦崑	台北通簽到 13:52:55
臺北市政府交通局 局本部	副局長	陳榮明	TAIPEION 簽 到 13:53:53
臺北市政府產業局 局本部	專門委員	李昌輝	台北通簽到 13:53:59
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救助科	科員	巫坤達	台北通簽到 13:55:18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臺北市大臺北市立 大學城市發展學系	副教授	吳杰穎	
臺北市政府產業局 公用科	股長	戴裕聰	台北通簽到 13:55:37
臺北市政府研考會 會本部	專門委員	黃嫻嬪	台北通簽到 13:55:44

臺北市府社會局 老福科	專員	莊勝堯	台北通簽到 13:55:53
臺北市府社會局 身障科	臨僱管理員	呂宇涵	台北通簽到 13:56:06
臺北市府文化局 秘書室	約僱科員	詹士昌	台北通簽到 13:56:20
臺北市府都發局 建管處處本部	幫工程司	謝政安	台北通簽到 13:57:13
臺北市府觀傳局 綜合行銷科	專員	鍾齡玲	TAIPEION 簽到 13:59:20
臺北市府交通局 交治科	科員	莊子毅	台北通簽到 13:59:28
臺北市府秘書處 媒體事務組	聘用研究員	張國政	台北通簽到 13:59:57
臺北市府資訊局 數據治理中心	高級分析師	陳暖芬	台北通簽到 14:01:14
臺北市府工務局 水利處下工科	幫工程司	謝欣諺	台北通簽到 14:03:56
臺北市府警察局 民防管制中心	主任	蔡新合	台北通簽到 15:42:17
臺北市府工務局 新工處養護隊	副工程司	鄭復錦	台北通簽到 15:42:41
臺北市府翡管局 經管科	科長	梁逸帆	台北通簽到 15:52:49
		王主穎	台北通簽到 13:43:55
		蔡國進	台北通簽到

			13:43:52
		楊承道	台北通簽到 13:37:58
		張家和	台北通簽到 13:47:19

會議代碼:1128810330